

心系投资者 携手共行动 ——明规则、识风险、护权益，做理性投资人



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要求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理念，有效防范金融风险，公司积极响应宁波证监局的号召，围绕“心系投资者，携手共行动——明规则、识风险、护权益，做理性投资人”的主题，开展本次投资者保护宣传专题活动。

明规则 民法典护航，以法治思维守护投资安全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作为法治社会的基石，其蕴含的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原则，为投资活动划定了清晰的法律边界。

平等原则赋予每位投资者平等的市场地位，无论资金规模大小，都享有同等的知情权与参与权。

自愿原则强调投资决策的自主性，杜绝任何形式的欺诈与胁迫。不法分子常以“独家涨停秘籍”“保本高收益”为噱头诱导投资者，实则是利用信息差设局。

公平原则贯穿投资交易始终，要求风险与收益合理分配。在投资项目中，各方的权利义务应基于公平原则进行设定。

诚信原则更是投资市场的灵魂，上市公司需如实披露经营状况，投资者也应恪守市场规则，共同维护市场秩序。

识风险

理性研判，规避投资陷阱

投资市场风云变幻，唯有理性方能行稳致远。市场波动、企业经营、政策调整等风险因素，都可能导致投资收益不及预期。我们不能仅凭市场热点盲目投资，而要深入研究企业的技术实力、市场竞争力、财务健康状况等基本面，对投资风险进行理性评估。

面对复杂的投资产品，投资者更应保持清醒头脑。充分了解产品的结构、收益计算方式、风险特征，不盲目追求高收益而忽视潜在风险。同时，警惕“高息理财”“原始股骗局”等非法金融活动，切勿因贪图小利陷入投资陷阱。

护权益

依法维权，捍卫自身利益

当合法权益遭受侵害时，法律是最坚实的后盾。投资者可依据《证券法》《民法典》相关规定进行维权。

在投资的道路上，我们与您携手同行。希望通过对规则的明晰、风险的认识和权益的维护，让您成为理性投资人。让我们秉持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信原则，共同营造健康、有序的资本市场环境！

长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宣

2025年5月